

瓦姆（常州）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特殊设备有限责任公司石油、天然气管道附件加工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9年12月13日，瓦姆（常州）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特殊设备有限责任公司组织召开“瓦姆（常州）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特殊设备有限责任公司石油、天然气管道附件加工技术改造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验收小组由建设单位（瓦姆（常州）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特殊设备有限责任公司）、验收报告编制单位（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相关人员并特邀3名技术专家组成（名单附后）。

验收小组在听取建设单位和验收报告编制单位的情况汇报后，查阅了建设项目的环评报告、审批意见等资料，并对项目生产和环境保护工作落实情况进行了现场核查，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要求以及相关的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及《瓦姆（常州）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特殊设备有限责任公司石油、天然气管道附件加工技术改造项目》环评等文件，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不予验收的九种情形。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瓦姆（常州）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特殊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成立于2006年09月。位于常州市新北区春江镇新民东路18号，公司占地约65316平方米，主要从事石油或天然气管道及其附件的生产和销售。

原有附件生产线的生产能力依托接箍生产线，现因实际生产中附件所需产能增加，接箍生产线无法满足新增的附件产能需求，为了满足企业生产效率需求，瓦姆（常州）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特殊设备有限责任公司拟在现有厂区内，投资141万美元，引进进口卧式机床2台，购置



磷化装置 1 台（套），项目建成后新增年加工石油、天然气管道附件 7200 支的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9 年 2 月瓦姆（常州）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特殊设备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常州博思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编制《瓦姆（常州）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特殊设备有限责任公司石油、天然气管道附件加工技术改造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并于 2019 年 4 月 15 日取得常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新北区）行政审批局的环评批复（常新行审环表[2019]116 号）。

项目从立项、建设、试运行、验收监测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141 万美元，其中环保投资 20 万美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占比为 14%。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年加工石油、天然气管道附件 7200 支的生产规模。

二、工程变动情况

根据江苏省环境保护厅文件《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第三条：“建设项目存在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保验收管理”。本项目变化情况见下表。

| 项目 | 环评内容 | 变更情况 | 备注 |
|------|---|---|--|
| 废水治理 | 原有废水处置工艺：磷化废水→磷化废水收集桶→还原池→PH调整池→综合废水收集桶→PH调整池→胶凝池→化学沉淀池→清水池→石英砂过滤器→中和池→活性炭吸附器 新增废水处置工艺：废水贮存水箱→石英砂过滤器→活性炭吸附器→过滤水箱→一级RO主机系统→一级RO出水水箱→二级RO主机系统→回用水箱，浓缩水贮存水箱→蒸发器→结晶釜 | 原有废水处置工艺：磷化废水→综合废水收集桶→PH调整池→胶凝池→化学沉淀池→清水池→石英砂过滤器→活性炭吸附器 新增废水处置工艺：废水贮存水箱→石英砂过滤器→活性炭吸附器→过滤水箱→一级RO主机系统→一级RO出水水箱→二级RO主机系统→回用水箱，浓缩水贮存水箱→蒸发器 | 原有废水处置中减少1个还原池、1个pH调整池及1个中和池，不再加H ₂ SO ₄ 、ORP计、Polymer及NaOH。本项目新建污水处置工艺不再建设结晶釜，无结晶体产生，购置先进蒸发器，产生浓缩液（表调、磷化废液、清渣废液）委托江苏长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产生的蒸馏水进入回用水箱回用于喷漆工段；一级RO主机系统及二级RO主机系统浓缩水不进入过滤水箱，进入浓缩水贮存水箱。经监测，回用水达标回用。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项目厂区实行“雨污分流、清污分流”制，雨水接管雨水管网就近排入附近水体。本项目废水分为磷化线水洗废水与生活污水。磷化线水洗废水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回用于喷漆工段，产生的浓缩废液委托江苏长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生活污水接管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处理。

（二）噪声

本项噪声主要为卧式数控机床设备运行产生，采取合理布局、厂房隔声、设备减震、距离衰减等综合措施降噪。

（三）废气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主要为打磨工序废气和磷化工序废气。打磨废气依托原有打磨工段布袋除尘装置处置后于车间无组织排放；磷化工序废气经侧风补集系统补集后依托原有1套一级碱喷淋废气处理装置处理，最终依托原有1根15米高6#排气筒排放。

（四）固体废物

本公司建设有危废暂存仓库102m²一座，位于厂区东侧，危废仓库周围已设置监视设施，危废仓库内设置导流沟、收集槽、环氧地坪、照明、通风及消防设施等，且安置环保标识牌及危废包装袋环保标签。设置有固废堆场（27m²）一座，位于厂区西南侧，已做好防风、防雨措施。

（五）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本项目排污口按《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有关要求规范化设置，设有1个污水接管口，1个雨水接管口，1个废气排放口（磷化工序废气），1个一般固废仓库，1个危废仓库。

（六）环境管理制度

企业环境管理制度完善，设置相应的环境管理机构，执行国家、地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落实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管理要求并完成相关报表。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 废水

经监测，2019年11月6日、11月7日，生活污水接管口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动植物油排放浓度及pH值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表1中B等级标准。

经监测，2019年11月22日、11月23日，回用水池中化学需氧量、

PRE
环评

504

总氮、总磷、石油类排放浓度及 pH 值均符合《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工业用水水质》（GB/T19923-2005）表 1 中工艺与产品用水标准。

2.噪声

经监测，2019 年 11 月 6 日、11 月 7 日，该企业东、南、西、北厂界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 1 中 3 类标准。

3.废气

经监测，2019 年 11 月 6 日、11 月 7 日，6#排气筒中氮氧化物排放浓度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最高允许排放浓度限值标准，氮氧化物排放速率均符合此标准二级标准。

经监测，2019 年 11 月 6 日、11 月 7 日，无组织废气氮氧化物、颗粒物周界外浓度最高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4.固废

一般固废：金属边角料、收集粉尘外售常州林洪铸钢有限公司利用；生活垃圾委托江苏常州滨江经济开发区城镇管理与行政执法中心清运处置。

危险固废：磷化渣、磷化污泥、脱脂废液、表调、磷化废液、清渣废液、喷淋塔废碱液委托江苏长山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含油抹布、手套、废包装桶（化学品）、含油废物委托常州润克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处置。

所有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固废实现“零排放”。

5.污染物排放总量

经核算，废水排放量及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

动植物油排放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废气中氮氧化物排放量均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固废零排放，符合环评及批复要求。

（二）环保设施去除效率

1、本项目生活污水接管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处理，磷化线水洗废水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标回用于喷漆工段。

2、废气治理设施

本项目磷化工序废气经侧风补集系统补集后依托原有1套一级碱喷淋废气处理装置处理，最终依托原有1根15米高6#排气筒排放，排放浓度达标，排放总量达标。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1、本项目生活污水接管排入市政污水管网进常州市江边污水处理厂处理，磷化线水洗废水进入厂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后达标回用于喷漆工段，对周边地表水环境不构成直接影响。

2、本项目废气达标排放，对环境空气不构成超标污染影响。

3、本项目噪声达标排放，对周围噪声环境影响较小。

4、本项目污水管道等重点防渗区地坪已按环评要求作了防渗、防腐处理，因此对土壤及地下水的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瓦姆（常州）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特殊设备有限责任公司石油、天然气管道附件加工技术改造项目》实施过程中手续完备，认真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的要求，落实了环评批复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废气、废水、噪声监测结果能达到排放标准，固废妥善处理，污染物排放总量符合审批要求。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符合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条件，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1、加强环保管理，定期维护废气及废水处理设施，保证废气达标排放，废水处置后达标回用。

2、定期合理处置危险废物，及时做好危废台账登记，不得造成二次污染，加强固废管理。

曹尧

马岩 李游

瓦姆（常州）石油天然气勘探开发特殊设备有限责任公司（盖章）

日期：2019年12月13日